

淮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淮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令第 711 号）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编制。报告所列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淮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淮安市翔宇南道 1 号，邮编：223001，电话：0517-83605210，电子邮箱：hazwgkc@163.com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，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以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政务公开为导向，进一步保障公民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市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6780 条，全年新增公开市政府规章 1 件、行政规范性文件 38 件，通过文字、图片、视频等形式制作政策解读 31 个，制作《淮安市人民政府公报》6 期。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，以稳增长、稳就业、稳物价工作为主线，组织召开了“打好 1+5 组合拳、冲刺一季度开门红”、“淮安市涉企免

罚轻罚清单”、“提高困难群体保障标准兜好基本民生底线”等新闻发布会 10 场，有效回应了社会关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，做好登记、审核、会商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各环节流程，并坚持法律顾问严格把关制度，提高答复的规范性。2023 年，市政府办公室代表市政府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93 件，答复 189 件（含上年度结转申请 3 件，另有 7 件顺延到下年度答复），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。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6 件，均获维持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诉讼 10 件，其中结果维持 8 件，其他结果 2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进一步优化完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，逐步细化基层政务公开内容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、准确性和一致性。充分发挥市政府门户网站“主阵地”作用，指导规范发布本级政府及部门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。大力推进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并动态更新工作，市级和县级规范性文件上传率均位居设区市前列。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“一事一审”工作原则，规范公开审查程序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源头管理工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专栏设置，加强专栏内容维护，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，增强群众对政府信息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在日常读网巡查的基础上，全年组织 4 次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全覆盖检查，对栏目不更新、政策解读不通俗易懂、互动咨询不回应等重点问题实施重点检查。督促各单位严格执行政务新媒体备案、审批、开设、下线等程序，整合现有政务新媒体资源，及时通过《全国政务新媒体报送系统》同步更新信息。截至 2023 年底，全市在运维政务新媒体共计 107

个，在省办四个季度政务新媒体检查抽查中，合格率均为 100%，我市多项创新工作举措受到省办通报表扬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 制定出台全市政务新媒体管理十二条措施，进一步优化政务新媒体管理机制；举办全市政务公开与政府网站业务培训，加强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和政府网站建设业务工作统筹指导，不断提高全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；每半年开展一次全市政务公开测评，按季度开展政务新媒体专项检查，强化监督检查与考核评估，针对突出问题和日常共性问题，及时督促提醒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1	1	10
行政规范性文件	38	3	84
第二十条 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		
第二十条 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 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154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84	9	0	0	0	0	19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三、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17	2	0	0	0	0	19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36	1	0	0	0	0	37	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1	0	0	0	0	0	1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43	4	0	0	0	0	47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20	2	0	0	0	0	22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 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0	0	0	0	0	0	10
2. 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1	0	0	0	0	0	1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9	0	0	0	0	0	9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29	0	0	0	0	0	29
	3. 其他	14	0	0	0	0	0	14
(七) 总计		180	9	0	0	0	0	189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7	0	0	0	0	0	7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维持	纠正	其他	尚未	总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
6	0	0	0	6	3	0	1	0	4	5	0	1	0	6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对照上级新要求 and 公众新期待，还有一些需要加强改进的地方。主要表现在，政策解读还不够精准，工作创新方面还有待加强。

下一步，我办将全面贯彻上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要求，

加快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台阶上水平。**一是**充分运用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务新媒体、新闻发布会等多种渠道拓展政策解读传播范围，从公众视角去谋划、审视和优化政策解读，让解读更加精准有效，进一步满足公众对重要政策的解读需求；**二是**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，结合企业和群众实际需求，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系统谋划、稳中求进，努力推出一批在全国、全省叫得响的典型做法和创新案例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年，市政府办公室严格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全年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1540元。